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HeartCare Medic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imited**

上海心瑋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09)

公告

對組織章程細則的進一步修訂

茲提述上海心瑋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0月6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建議採納2021年H股激勵計劃及建議修訂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該公告」)。茲亦提述日期為2021年10月11日的2021年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通函(「臨時股東大會通函」)，其中載列包括臨時股東大會舉行時間及地點以及將由本公司股東考慮及批准的建議決議案在內的資料。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使用詞彙與臨時股東大會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在參考市場先例、中國相關法律法規並結合本公司實際情況後，建議對組織章程細則作出進一步修訂(「經修改細則修訂」)。董事會建議對組織章程細則作出以下進一步修訂，恢復現行組織章程細則內的第60條，而以下修訂將取代臨時股東大會通函內的建議修訂：

修訂前	修訂後
<p>第六十一條 公司下列對外擔保行為，須經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公司接受或為控股子公司提供擔保的除外)：</p> <p>(一) 單筆擔保額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10%的擔保；</p>	<p>第六十一條 除本章程另有規定外，公司的對外擔保事項均須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公司為公司股東或實際控制人提供擔保的，必須經股東大會決議。</p>

修訂前	修訂後
<p>(二)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對外擔保總額，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50%以後提供的任何擔保；</p> <p>(三) 為資產負債率超過70%的擔保對象提供的擔保；</p> <p>(四) 按照擔保金額連續12個月累計計算原則，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的30%以後提供的任何擔保；</p> <p>(五) 對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連方提供的擔保；</p> <p>(六) 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公司股票上市地監管規則或本章程規定的其他擔保情形。</p> <p>應由股東大會審批的上述對外擔保事項，必須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後，方可提交股東大會審批。</p> <p>董事會有權審議批准除前述需由股東大會審批之外的對外擔保事項。</p> <p>在股東大會審議為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連方提供擔保的議案時，該股東或受該實際控制人支配的股東，不得參與該項表決，表決須由出席股東大會的其他股東審議通過。</p>	<p>股東大會在審議為股東或實際控制人提供的擔保議案時，該股東或受該實際控制人支配的股東不得參與該項表決，該項表決由出席股東大會的其他股東所持表決權的過半數通過。</p>

修訂前	修訂後
<p>第六十二條 公司發生的交易，包括收購或出售資產，授予、接受、轉讓、行使或終止一項選擇權，已購入或出售資產或認購證券，訂立或終止融資租賃且對公司資產負債表及／或損益具有財務影響，訂立或終止經營租賃且對公司經營運作具有重大影響，對外投資，訂立涉及成立合營企業實體的任何安排或協議（上述交易不含購買原材料、燃料和動力，以及出售產品、商品等與日常經營相關的資產，但一攬子交易中涉及購買、出售此類資產的，仍包含在內），達到下列標準之一的，除應當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外，還應當提交股東大會審議批准：</p> <p>（一） 交易涉及的資產總額佔公司總資產的25%以上或成交金額（含承擔的債務和費用）佔公司市值的25%以上，該交易涉及的成交金額與公允價值存在差異的，以較高者作為計算數據；</p> <p>（二） 交易標的的業務收入佔公司業務收入的25%以上；</p> <p>（三） 交易標的的淨利潤佔公司淨利潤的25%以上。</p> <p>上述指標計算中涉及的數據如為負值，取其絕對值計算。公司在十二個月內發生的交易標的的相關的同類交易，應當按照累計計算的原則提交有權機構審議。</p>	<p>第六十二條[已刪除]</p>

修訂前	修訂後
<p>公司與其合併報表範圍內的控股子公司發生的或者上述控股子公司之間發生的交易，除另有規定或者損害股東合法權益外，免於按照本節規定審議。</p>	
<p>第一百〇二條 下列事項由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通過：</p> <p>(一) 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和發行任何種類股票、認股證和其他類似證券；</p> <p>(二) 發行公司債券；</p> <p>(三) 公司的分立、合併、解散和清算及變更公司形式；</p> <p>(四) 本章程的修改；</p> <p>(五) 公司在一年內購買、出售重大資產或者擔保金額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30%的；</p> <p>(六) 股權激勵計劃方案的制定、修改及實施；</p> <p>(七)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監管規則或本章程規定的，以及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認定會對公司產生重大影響的、需要以特別決議通過的其他事項。</p>	<p>第一百〇二條 下列事項由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通過：</p> <p>(一) 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和發行任何種類股票、認股證和其他類似證券；</p> <p>(二) 發行公司債券；</p> <p>(三) 公司的分立、合併、解散和清算及變更公司形式；</p> <p>(四) 本章程的修改；</p> <p>(五) 公司在一年內購買、出售重大資產或者擔保金額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30%的；</p> <p>(六)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監管規則或本章程規定的，以及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認定會對公司產生重大影響的、需要以特別決議通過的其他事項。</p>

修訂前	修訂後
<p data-bbox="124 187 785 321">第一百四十一條 公司發生的交易，達到下列標準之一的，由董事會審議批准：</p> <p data-bbox="124 378 785 661">(一) 交易涉及的資產總額佔公司總資產的5%以上或成交金額(含承擔的債務和費用)佔公司市值的5%以上，該交易涉及的成交金額與公允價值存在差異的，以較高者作為計算數據；</p> <p data-bbox="124 719 785 804">(二) 交易標的營業收入佔公司業收入的5%以上；</p> <p data-bbox="124 861 785 946">(三) 交易標的的淨利潤佔公司淨利潤的5%以上。</p> <p data-bbox="124 1004 785 1193">上述指標計算中涉及的數據如為負值，取其絕對值計算。公司在十二個月內發生的交易標的相關的同類交易，應當按照累計計算的原則提交有權機構審議。</p> <p data-bbox="124 1251 785 1440">公司與其合併報表範圍內的控股子公司發生的或者上述控股子公司之間發生的交易，除另有規定或者損害股東合法權益外，免於按照本節規定審議。</p> <p data-bbox="124 1498 785 1627">未達前述標準的交易，公司總經理或其授權人士按照內部制度的要求審批後執行。</p>	<p data-bbox="809 187 1230 229">第一百四十一條[已刪除]</p>

有關建議對組織章程細則的進一步修訂將列入臨時股東大會的議程內，並提交臨時股東大會考慮，且將以特別決議案方式通過，在獲得監管機構批准後生效。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經修改修訂詳情的補充通函連同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上海心瑋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國輝

上海，2021年10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國輝先生及張坤女士；非執行董事為丁魁先生、劉彥斌先生、陳剛先生及歐陽翔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少牧先生、馮向前先生及龔平先生。